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LTD

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FW-0499

采购人：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8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17

A 总则.....17
1. 适用范围.....17
2. 定义.....17
3. 合格的供应商.....17
4. 合格服务.....18
5. 费用.....18
B 磋商文件说明.....18
6. 磋商文件的构成.....18
7. 磋商文件的澄清.....18
8. 磋商文件的修改.....18
C. 响应文件的编写.....19
9.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19
10. 磋商语言.....19
11. 计量单位.....19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19
13. 响应文件格式.....20
14. 磋商报价.....20
15. 磋商货币.....20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20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20
18. 磋商保证金.....21
19. 磋商有效期.....21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21
D. 响应文件的递交.....21
21. 响应文件的递交.....21
22. 磋商截止时间.....21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22
E. 磋商/评审.....22
24. 磋商.....22
25. 磋商小组.....22
26. 响应文件的审核.....23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25
28.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25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26
30. 政府采购政策.....31
3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32
F. 授予合同.....32
32. 供应商确定及合同授予.....32
33. 合同的履约验收.....32
34. 履约保证金.....32
35. 腐败和欺诈行为.....32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33
37 融资担保.....33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34

合同主要条款.....34

第五部分　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39

附件 1　磋商响应函.....41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42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43
附件 4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44
附件 5　业绩一览表.....45
附件 6　履约评价.....46
附件 7　后勤资源保障.....47
附件 8　硬件设备保障.....48
附件 9　其他服务承诺.....49
附件 10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50
附件 1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51
附件 12　服务承诺.....52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53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54
拒绝围标串标承诺书.....55
附件 13　总体服务方案.....56
附件 14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57
附件 1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57
附件 1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58
附件 14-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59
附件 14-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60
附件 14-5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61
附件 14-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62
附件 14-7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格式）.....63
附件 14-8 非联合体声明.....64
附件 14-9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条件.....65
附件 15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66
附件 1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69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7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FW-0499

项目名称：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473,9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473,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73,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大赛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473,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响应文件（*.SXSTF）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4 号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06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方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

2.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数字认证证书（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省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常见问题解答〉CA 证书办理〗中的《CA办理常见问题解答》，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2/004002007/20250108/efdc53a2-c250-44b1-876c-c44ab6c5e66d.html。现场办理地址：西安市长安北路14号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办理大厅3、4号窗口，咨询电话：029-88661241。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迟到、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为响应无效。

5.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

6.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7.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

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 号 （8）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4）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1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16）《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1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6〕10 号）（1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

联系方式：汪老师 029-639195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联系方式：029-8730432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娇娇、王馨、李文俊

电话：029-87304326-848

4.采购监督机构： 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9315、029-68936410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	SZT2026-SN-SC-ZC-FW-0499
3.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4.	采购人	名称：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 联系方式：汪老师 029-63919576
5.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项目联系人：肖娇娇、王馨、李文俊 电话：029-87304326-848 邮箱：xiaojiaojiao@sxzjtc.com
6.	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服务名称、数量具体情况详见采购文件第六部分项目概况、采购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
7.	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完整的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所属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社保和缴纳税收的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9.	服务地点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指定地点
10.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闭幕式结束后(以官网公示为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11.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磋商报价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磋商报价采取多轮报价的办法，最后报价作为计算价格分值的依据。供应商应在磋商当天，磋商小组规定的报价时间内，使用制作响应文件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端〗后，在〖我的项目〗下找到本次磋商的项目，填写最后报价表，签章并提交。 **（三）如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但未超过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或在规定时间内最后报价未提交、提交不成功的均为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规定时间”由磋商小组具体确定。
1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磋商保证金，磋商文件中与磋商保证金有关的事项可忽略。
13.	**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
15.	**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6.	**转包、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再分包。
17.	质疑投诉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

		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接收部门：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接 收 人：戴经理 联系电话：029-87304326-856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8、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9、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10、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8.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政府采购服务类中小企业说明。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

		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本项目划分标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9.	信用查询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20.	供应商失信行为	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原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服务类标准计算收取，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

		转账事由：（编号后四位）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22.	**电子响应文件**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密、递交及磋商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至少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5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 对磋商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3、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24.	纸质响应文件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一份，该文件须与线上电子响应文件完全一致。
25.	特殊情况处理	当供应商不足 3 家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26.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30 分 磋商地点：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4 号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12 室（见面磋商）
27.	其他	1.已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公告发布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3.**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参加，**携带 CA 锁(开标时需在开标室的自助解密机上使

		用 CA 锁统一自行解密响应文件)。 4.磋商环节，供应商须派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参加现场磋商，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未能按时参与现场磋商，视为自愿放弃参与磋商的权利，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备注：磋商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与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A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1.2 本次采购属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1.3 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服务机构。

2.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相关审核、审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条款及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2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均可参与。

3.3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公告载明的地点下载电子采购文件，否则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4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磋商。

3.5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3.5.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3.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3.5.3 参加本项目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5.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6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的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4. 合格服务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磋商文件说明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货物、采购、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磋商文件包括：

6.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6.1.2 磋商须知前附表；

6.1.3 磋商须知；

6.1.4 合同条款；

6.1.5 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1.6 项目概况、采购内容及要求。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下载磋商文件后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线上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

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并以线上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4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C．响应文件的编写

9．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将被拒绝。

10．磋商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计量单位

11.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所有服务方案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磋商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4)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13．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13.2 响应文件的编制可在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基础上扩展加页。需供应商自行编写的内容，供应商应采用简洁、清晰的文件格式。

14．磋商报价

14.1 供应商应对项目所列的所有服务需求进行响应，不得将采购内容拆开。

14.2 供应商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自主报价。

14.3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上标明磋商报价，总价包死。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4.4 供应商所报报价应是考虑了完成相关服务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报价表列明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4.5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14.6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5．磋商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16．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2 证明服务质量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17.3 供应商应该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保留核查资料真实性的权利。

18．磋商保证金

无

19．磋商有效期

19.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20．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将会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20.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确认。

20.3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D．响应文件的递交

21．响应文件的递交

21.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前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22．磋商截止时间

22.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中。

22.2 出现第 8.3 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3．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重新上传修改后的响应文件。

23.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响应文件的规定提交。其送达（上传）时间不得迟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磋商截止时间。

23.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做任何修改。

23.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E．磋商/评审

24．磋商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接受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

24.2 开标时，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工作。

25．磋商小组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5.2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2/3。

25.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5.4 磋商小组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5.4.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5.4.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5.4.3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5.4.4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5.5磋商小组的权利与义务及监管制度：

权利：

25.5.1对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5.5.2对政府采购项目的独立评审权；

25.5.3按照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权利；

25.5.4按照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的权利；

25.5.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义务及监管制度：

25.5.6磋商小组在评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主动出具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5.5.7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5.5.8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25.5.9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5.5.10参加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专题学习、培训；

25.5.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25.5.12磋商小组遵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26．响应文件的审核

26.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

26.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26.2.1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6.2.2 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

26.2.3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完全响应；

26.2.4 磋商报价是否未超过采购预算；

26.2.5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2.6 服务内容是否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无负偏离。

26.3 经过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磋商处理。

26.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下载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下载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6.3.2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直接参加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6.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3.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26.3.5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6.3.6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6.3.7 响应文件的主要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3.8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3.9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6.3.10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6.3.11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6.3.12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标情况。

26.4 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 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30

分钟）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7．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7.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8．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8.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8.1.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8.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8.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8.2 供应商响应文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8.3 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

28.4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

28.5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对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8.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

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8.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过程中所有磋商所有报价现场不对供应商公开宣读。

28.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8.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9.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9.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磋商小组根据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本项目磋商小组根据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单位。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价格（客）	1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如有政策折扣，以折扣后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

		报价）×10。
业绩（客）	10	提供供应商2023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同类项目（赛事服务）业绩合同，每提供1份业绩合同得2分，最高10分。
履约评价（客）	5	提供供应商2023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项目客户履约评价记录，需提供客户盖章的评价表或表扬信等能表示客户满意度的经盖章的证明材料，每提供一项评价为优秀、良好、满意或验收合格（通过）等正面履约结论的证明材料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中存在整改、扣款、不满意等负面描述的不得分。
项目团队（客）	17	供应商所配备各岗位人员职能岗位明晰，满足以下要求的按项得分；同一人员可兼任多个岗位，一人多岗不重复计分。 （1）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团队配置清单（清单中至少包含：姓名、年龄、学历、岗位职责），项目成员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赛事文案策划人员、视觉设计人员、会务现场执行统筹人员、赛事技术支撑人员、专家/选手运营人员、宣传运营人员等。（以上人员配置齐全得7分，每少1类人员或人员不足的扣1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经济（数字经济方向）或工程（大数据/信息化方向）或软科学政策研究或会展活动管理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2分； （3）项目负责人具备2023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执行过的同类项目（赛事服务）业绩合同，每提供1份业绩合同得2分，最高得8分。（业绩需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与供应商业绩不重复计分）
服务保障（客）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后勤资源保障(客)	6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后勤资源保障，包含车辆调度保障、餐饮服务保障、嘉宾住宿接待保障： 1.供应商具有车辆调度保障能力，提供本单位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

		可证或与汽车租赁服务商签订的有效合作框架协议及合作服务商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得 2 分； 2.供应商具有餐饮服务保障能力，提供本单位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与餐饮服务商签订的有效合作框架协议及合作服务商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得 2 分； 3.供应商具有嘉宾住宿接待保障能力，提供本单位自有酒店特种行业许可证或与酒店签订的有效合作框架协议及合作酒店特种行业许可证，得 2 分。
硬件设备保障(客)	6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硬件设备保障，包含路演评分系统保障、舞台音视频硬件保障、直播拍摄设备保障： 1.供应商具有路演评分系统保障，提供本单位自有路演评分系统权属相关证明材料或与系统服务商的有效合作协议及权属相关证明材料得 2 分； 2.供应商具有舞台音视频硬件保障，提供本单位自有舞台大屏及音响设备购置发票或与硬件设备服务商有效合作协议及服务商有效舞台大屏及音响设备购置发票的得 2 分； 3.供应商具有直播拍摄设备保障，提供本单位自有直播、摄像拍摄设备购置发票或与拍摄设备服务商有效合作协议及服务商有效设备购置发票的得 2 分。
其他服务承诺(客)	3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向采购人提供专项服务承诺： 1.同意配合实施经采购方确认的、有利于活动开展的各项事项，服从统一管理与调度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得 1 分，未提供不计分。 2.同意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及到的参赛数据、评审情况等敏感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工作制度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得 1 分，未提供不计分。 3.同意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提供必要的设备、技术及人员支持，并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人员配置合理，为项目的实施和开展提供保障的承诺。提供承诺书得 1 分，未提供不计分。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12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总体实施方案。至少包括：1.大赛筹备方案；2.总体组织方案；3.启动会及赛后培训方案；4.闭幕式及颁奖典礼方

（主）		案；5.会务服务方案；6.项目全工程信息保密方案。 共6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宣传服务方案(主)	10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宣传服务方案。至少包括：1.宣传整体定位与核心目标；2、分阶段全周期宣传规划；3、立体化全渠道宣传矩阵布局（详细的宣传渠道说明）；4.各阶段标准化宣传物料规划；5.宣传效果监测与复盘机制。 共5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物料设计制作及场地规划布置方案（主）	8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物料设计制作及场地规划布置方案。至少包括：1.大赛主题氛围营造物料设计制作方案；2、物料从设计到落地制作的全流程管控方案;3.活动现场布局设计与摆台、舞台搭建方案;4、音视频、灯光及配套服务配置。 共4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管理运营及应急服务方案（主）	10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管理运营服务方案。至少包括：1.评审专家管理、参赛选手及现场评审方案；2、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方案；3.对后期服务的保证措施；4、服务工作中常见问题的梳理、解决方案及向采购人提出的反馈建议；5、安全应急处理措施。 共5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以上“缺陷”是指：①项目名称错误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②虽有响应但与方案内容要求不符未按采购需求针对描述或存在描述内容过于简略、缺失不全；③表述不清晰、凭空编造、论述不严谨、层次混乱、逻辑混淆错误；④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⑤涉及的规范表达有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⑥工作流		

程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或工作进度及人员安排不合理不利于项目实施等情形中的任一种情形。

29.4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既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9.5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顺序推荐。

29.6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9.7 根据陕财办采函〔2026〕10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 号）要求，依法细化评审工作程序，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流程合规。经核对，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要求评审专家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再次校对、核对：

1.主观分总分值在 15 分以下的，评审专家主观分评分偏离全体评委对应主观分平均分 20%以上（含本数）；

2.主观分总分值在 15 分（含）至 30 分的，评审专家主观分评分偏离全体评委对应主观分平均分 15%以上（含本数）；

3.主观分总分值在 30 分（含）以上的，评审专家主观分评分偏离全体评委对应主观分平均分 10%以上（含本数）。

核对后，磋商小组未确认属于畸高、畸低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场要求各评审专家逐项书面说明扣分理由，说明理由应当充分、明确、有据可查，并完整保存至采购档案。磋商小组确认属于畸高、畸低情形，在评标报告签署前发现的，磋商小组应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修改原因及过程；在评标报告签署后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组织原磋商小组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须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如评审专家未确认属于畸高、畸低情形且未提供充分、合理理由，对该评审专家不

予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30.政府采购政策

30.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折扣**）

30.1.1 供应商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30.1.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0.1.1.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0.1.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0.1.2 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所投产品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30.1.2.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30.1.2.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

30.1.2.3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

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0.1.2.4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31．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31.1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F．授予合同

32．供应商确定及合同授予

3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2.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供应商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32.4《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2.5《成交通知书》发出25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32.6 成交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33.合同的履约验收

33.1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34．履约保证金

34.1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35．腐败和欺诈行为

35.1 定义

35.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

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35.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5.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磋商将被拒绝。

35.3 供应商在磋商期间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予以废标。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7 融资担保

37.1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37.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规定“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

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编号：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以下简称甲方）　　采购，在　　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一、项目内容：

二、服务地点、时间、人员

2.1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以项目实施日期为准）

2.2 服务地点：_____（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

2.3 服务人员要求：人员配置要求必须满足服务要求。

三、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1 甲方有权指派专门人员或者单位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3.1.2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如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付未达到要求部分的款项；

3.1.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与相关服务内容有关的相关信息；

3.1.4 甲方有权得到符合合同要求的所有服务；

3.1.5 乙方完成所有协议约定内容后，甲方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出具的客观公正的书面用户验收意见。

3.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2.1 合作过程中乙方应指派专门的业务负责人负责合作事项的全程沟通及协调工

作；

3.2.2 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合作事项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时报告工作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

3.2.3 甲方在工作质量、工作进度、工作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有效改进；

3.2.4 不得转包、分包；

3.2.5 乙方工作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个人及财产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与工作人员建立合法的劳动关系，并承担用工主体责任；

3.2.6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四、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

4.2 合同总价包含项目实施费及其他费用等从项目实施至验收合格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4.3 付款方式：

4.4 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4.5 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办理银行担保所需的手续费、担保费等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五、违约责任

5.1 乙方违反其服务条款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5天内予以改正，逾期不改的，甲方有权每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0.3%收取乙方违约金。当以上情况持续30天或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必须将全部服务资料移交甲方，并在合同终止之日起10天内，配合甲方做好服务交接工作，甲方有权追回未完成合同项目的款项，并有权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5.2 因乙方行为违反法律规定产生引起的民事和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

5.3 因乙方行为侵害第三方权益的，责任和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5.4 乙方违反保密规定，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需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损失。

5.5乙方与其他项目中标企业之间要相互配合完成整体项目，如因不配合或配合不当影响整体项目的，由甲方根据工作实际，认定违约企业和不配合企业的违约责任，并由违约企业和不配合企业共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六、知识产权

6.1供应商应保证本次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2供应商为履行协议所形成的资料、数据、软件开发等成果及其他任何附加成果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被服务方所有，供应商负有保密义务。

七、保密条款

7.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各种文件（服务内容、资料、报告）、工作业务信息、中间过程数据、结果数据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包括故意泄露、管理不善、过失等原因造成的泄露，均视为乙方未执行好保密措施,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

7.2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合乎规定（该类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规定、通知等）的保密处理措施，并对此负责；

7.3乙方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甲方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

八、不可抗力

8.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由双方协商确定后达成书面协议；

8.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5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8.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需要变更时，双方应通过协商在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合同终止。乙方提交已经完成的成果，并退还未完成部分的合同款项。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9.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9.2 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招标标准、招标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9.3 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违约解除合同

10.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间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间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并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0.2 在甲方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之后，甲方在全部或部分获取与未交付的服务类似的服务时，乙方应承担甲方获取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1.2 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本合同中所带的附件，具备合同本身同样的法律效力；

11.3 本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方__份，乙方___份，监管单位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11.4.1 开户名称：_____ ；

11.4.2 账　　号：_____ ；

11.4.3 开户银行：　　；

11.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以补充合同完善。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6-SN-SC-ZC-FW-0499

供应商：_____

（盖章）

年　月

目　录

附件1 磋商响应函

致：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磋商响应文件。

(1) 磋商响应函；

(2) 磋商报价表；

(3) 按磋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磋商报价自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

4.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报价或收到的任何磋商报价；

5.我方承诺，若我方成交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6.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付款方式、合同条款是否响应	是/否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内容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磋商报价：_____元						

注：报价精确到元。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4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名称	磋商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				
...				
备注：除本偏离表所列的偏离指标外，其他所有条款均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要求。				

声明：1、供应商逐条填写响应情况。

2、本项目采购需求不接受负偏离，供应商需针对采购内容及要求逐项响应，本偏离表若有遗漏的，视为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3、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采购文件要求，凡是响应文件的响应部分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偏离的必须在本表格中明确说明。

4、该表可扩展。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5 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6　履约评价

附件 7　后勤资源保障

附件 8　硬件设备保障

附件9　其他服务承诺

致：_____

我公司对参加此次“_____项目”所提供的服务做如下承诺：

1.配合实施经采购方确认的、有利于活动开展的各项事项，服从统一管理与调度；

2.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及到的参赛数据、评审情况等敏感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工作制度；

3.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提供必要的设备、技术及人员支持，并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人员配置合理，为项目的实施和开展提供保障。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10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 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 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执 业 注 册		职 称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注：后附资格证书、业绩等资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资格证书	从事职务	从事本工作年限	岗位职责	备注
1									
2									
3									
4									
5									
...									

注：附资格证书、履历简介等资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12 服务承诺

致：_____

我公司对参加此次“_____项目”所提供的服务做如下承诺：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防止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发生，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工作，推动政府采购领域的廉政建设。根据陕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的通知》（陕财办采管[2006]21号）的要求，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在此，我们郑重向社会承诺：

1.认真学习并自觉遵守党纪政纪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不断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2.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群众对政府采购工作人员依法、有效、持续的监督；

3.不接受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单位和个人的宴请、休闲和旅游活动及礼品馈赠、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

4.不与招标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发生不正当的经济往来、采购活动期间不在非办公场所与供应商私自单独接触；

5.文明办公，热情服务，不断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从业人员的良好形象。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拒绝围标串标承诺书

为规范政府采购活动，建立公正、公平的交易环境，保护政府采购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作为本次项目的供应商我在此郑重承诺：拒绝围标、串标行为，如有违反接受相应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第七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有上述情形之一，对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成交无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附件13 总体服务方案

根据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和“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编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宣传服务方案

物料设计制作及场地规划布置方案

管理运营及应急服务方案

备注：评审办法中各项内容均应在响应文件目录中明确体现。

附件14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1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附件 1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磋商活动。代理人在本次响应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有效期：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二代身份证需复印正面及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4-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说明：

1、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完整的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14-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提供所属时间为磋商截止日期前 12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附件14-5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提供所属时间为磋商截止日期前12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附件14-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第__包（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14-7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公司）于__年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14-8 非联合体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如在磋商过程中发现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等，我公司将及时提出回避。

我公司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4-9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条件

附件 15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第____标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1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

（二）项目主管单位。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以下简称局）。

（三）项目背景。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举办 2026 年“数据要素 x”大赛的通知》部署要求，为加快推进《陕西省“数据要素 x”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 年）》落地，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经济社会发展，经国家数据局、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将会同省级有关部门共同举办 2026 年“数据要素 x” 大赛陕西分赛（以下简称“陕西分赛”）。

（四）项目目标

1.赛出新应用。通过大赛激发创新活力，挖掘一批示范性强、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典型应用场景。

2.赛出新技术。通过大赛凝聚各方专家、企业和机构智慧，针对痛点难点问题，推进技术突破。

3.赛出新模式。通过大赛培育创新主体，催生新产品新服务，构建数据要素新业态新模式。

4.赛出新价值。通过大赛激发数据要素协同优化、融合创新作用，推进数实融合赋能实体经济，实现数据要素价值。

（五）服务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预算:147.39 万元。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赛程安排

陕西分赛围绕《“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紧扣国家大赛指南要求，以应用为引领，围绕工业制造（智慧能源）、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医疗健康、应急气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人文体

育等11个行业领域赛道和数据基础设施1个专业赛道组织比赛，赛程初步安排为（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

1.分赛筹备。制定陕西分赛方案，组建陕西分赛组委会。分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分赛组委会秘书处负责赛事组织协调、宣传推广、技术保障和推进战略合作等工作，分赛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陕西分赛评审工作。

2.启动报名。召开陕西分赛启动会，同时开启陕西分赛参赛报名工作。符合参赛条件的单位自愿登录陕西分赛官方网站或通过陕西省人民政府官方网站陕西分赛专题专栏报名参赛。

3.初赛评审。初赛拟采取专家线上专家评审方式进行，评审专家依据项目征集阶段各参赛队伍提交的项目申报书等资料，参照评分规则要求，按各赛道晋级比例择优遴选项目进入决赛。

4.决赛评审。决赛通过项目路演的方式进行，各决赛参赛队伍需自行准备作品答辩PPT，并提交分赛组委会秘书处。决赛现场由参赛选手对参赛项目进行介绍，可搭配视频演示，分赛评审委员会进行现场提问，逐项打分，最终评选出每个赛道的获奖名次（陕西分赛设置一、二、三等奖，拟以奖杯、证书等形式发放）。决赛具体组织方式通过官网另行发布。决赛结束后举办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并拟将邀请国家数据局、省政府领导参加。

5.公示阶段。陕西分赛比赛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并经组委会综合研究后，根据各赛道项目质量情况及国家相关推荐要求，从中遴选优质项目推荐至全国总决赛。

（二）主要服务内容

1.陕西分赛筹备服务

一是制定方案。根据要求制定本次大赛总体组织方案、启动会方案、初赛后线下培训、决赛方案、闭幕式及颁奖典礼方案、宣传方案、会务服务方案等。

二是物料设计及制作。包含设计大赛主画面、结合主画面延展的控台围挡、A4三折桌卡、亚克力桌卡、议程单页、签到背板、大屏串场画面、电子讲台画面等物料，并安排制作。

三是场地规划与布置。完成启动会、线下培训、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场地搭建设计，综合考虑场地的大小、形状以及预期人员规模，设计现场摆台方式，以及视频、灯光、音响设备、舞台搭建、人工及运输等细节。

四是管理运营服务。包括起草撰写相关参赛、评审文件，在参赛管理、专家管理、

评审管理等方面提供合理化建议，确保赛事公平公正公开举办。

2.陕西分赛启动会保障服务

召开陕西分赛启动会，同时开启陕西分赛参赛报名工作。完成启动会执行方案、启动会场地规划布置、启动会现场流程管控、启动会现场视频直播及照片直播、游走机位拍摄剪辑等相关工作。

3.陕西分赛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保障服务

一是完成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执行方案，包括场地选择设计、活动现场管控、参会嘉宾食住行保障等；

二是根据赛事进入决赛队伍统计参赛选手、受邀嘉宾数量、观众及工作人员等的数量，实地考察合适的场地，并确定场地各项尺寸数据，确保规划能满足赛事需求，同时绘制详细赛场布置图纸，包括比赛区、观众席、裁判席、媒体席、休息区等各个区域的具体位置和尺寸，确保赛场布置符合赛事规范和安全要求，同时考虑观众的观赛体验和媒体报道需求；

三是完成会场内外设计、布置工作，结合主画面延展决赛会场布置效果图、现场流程画面设计，以及控台围挡、电子讲台、议程单页、指引立屏、签到处桁架背景、往期精彩展示快展、A4 三折桌卡、亚克力桌卡、电子座位图电子屏幕、证件含挂绳（评审证、选手证、参会证、工作证）、前三等奖奖杯、荣誉证书外皮、荣誉证书内页（特种纸）、手册、道旗、3D 立体装置、双面主题背景等设计及制作；

四是完成场内外搭建工作，依照实际设计效果图，综合考虑场地的大小、形状以及预期人员规模，合理规划并安排灯光、音响设备、舞台布置以及地毯铺设，进行施工搭建；

五是做好现场实施工作，制定详细工作倒排表、人员分工表、现场流程管控表、应急处理预案等，做好现场统筹、主持保障、流程保障、演练保障等相关工作。

4.陕西分赛宣传工作

做好陕西分赛整体宣传计划，搭建立体式、分阶段宣传矩阵。活动前期发布预热文章，中期同步直播二维码，后期发布活动总结报道，全流程宣传此次大赛，涵盖官方渠道、大众媒体、自媒体等渠道。

（三）交付成果

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服务项目，拟交付以下成果：

1.2026 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总体组织方案、启动会方案、初赛后线下

培训、决赛方案、闭幕式及颁奖典礼方案、宣传方案、会务服务方案各1份，共7份。

2.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启动会、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共3场，其中决赛包含12个赛道分场次活动。

3.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所需物料，包括大赛主画面、结合主画面延展的控台围挡、电子讲台、议程单页、指引立屏、签到处桁架背景、往期精彩展示快展、A4三折桌卡、亚克力桌卡、证件含挂绳、前三等奖奖杯、荣誉证书外皮、荣誉证书内页（特种纸）、手册、道旗、3D立体装置、双面主题背景等等。

4.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启动会、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现场会务保障，包括现场流程管控、彩排演练、导引接待、其他相关协调执行工作等。

5.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全流程宣传保障，包括：启动会、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现场视频直播（双机位）、图片直播、视频游机拍摄、12个赛道固定机位拍摄（仅决赛）等。

6.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相关规范类文件，包括项目申报书、参赛承诺书、官网服务协议、参赛单位授权书、初赛评审规则、决赛评审规则、评审承诺书、参赛指南、评审指南等，不少于10份文件。

7.2026年“数据要素×”大赛陕西分赛相关通知宣传类文件，包括陕西分赛进展情况发布稿、现场活动主持稿、嘉宾邀请函、参赛通知等，不少于10份文件；

（四）服务要求

1.统筹组织与规划。设立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负责整体规划和项目管理；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项目目标、任务分配、时间节点和预算安排。

2.参赛项目征集与筛选。通过各种渠道向企业和单位发布参赛通知，鼓励积极参与；收集参赛项目并制定合理筛选、评审规则，确保项目符合赛题要求和大赛精神。

3.会务保障

一是根据比赛流程，合理规划场地布局，确保场地布置整洁、有序，并符合大赛主题和氛围，确保观众能够享受到良好的观赛体验；

二是制定详细的大赛流程，确保会务流程紧凑有序，为参赛者提供高效、便捷的参赛体验；

三是提供必要的设备支持，如视频设备、灯光设备、音响设备等，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为参赛项目的展示和评审提供稳定的技术支持；

四是提供周到的服务，包括接待（住宿、用餐、用车等）签到、引导、咨询等，

制定安全预案，确保比赛期间的安全和秩序。

4.宣传推广

一是宣传材料设计要突出大赛的主题和特色，使用醒目的色彩和简洁的文字，提高宣传材料的吸引力和可读性；

二是充分利用媒体渠道，通过官方网站、社交媒体、新闻媒体等渠道进行宣传推广，扩大赛事影响力。

三、服务实施

（一）服务组织

在局统筹领导下，成立分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分赛组委会），由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主任，分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赛事组织协调、宣传推广、技术保障等工作，办公室下设8个小组，各小组人员可根据大赛不同阶段工作需要调动。具体如下：

1.总体协调组。组长1人，组员2人。对接国家数据局和承办、协办等单位，把控赛事总体要求、同步国家最新动向、协调赛事所需资源等。

2.内容研制组。组长1人，组员2人。包括制定参赛报名表、参赛承诺书等赛事评审规则类文件，以及启动会方案、主持稿、领导讲话稿、领导采访提纲等赛事对外通知类文件和其他赛事执行期间所需内容稿件。

3.技术支持组。组长1人，组员3人。负责与赛事平台技术工作人员对接沟通，保障赛事服务需求落地执行。

4.媒体传播组。组长1人，组员3人。制定并执行赛事整体宣传执行方案，包括宣传路径、宣传形式、传播内容制作、线下记者对接、专访及运营、活动视频制作、舆情监测等。

5.嘉宾保障组。组长1人，组员1人。重要嘉宾邀请及行程安排，包括国家数据局及省级领导、院士等重要嘉宾。

6.专家运营组。组长1人，组员8人。包括专家库征集、专家评审规则及研讨，线下专家组织、对接联络等，以及评委承诺书、评委指南说明、赛前专家答疑会等。

7.选手运营组。组长1人，组员13人。包括参赛团队答疑、选手指南、参赛团队招募及汇总、各赛道选手对接、导流等服务。

8.会务及后勤保障组。组长1人，组员15人。大赛各阶段会务及相关制作总控，以及活动现场执行、食宿行等管理保障，包括组委会赛前工作会议、启动会、项目征

集、线上初审、决赛、闭幕式颁奖、结果发布全流程。

（二）实施管理

1.进度管理。项目服务单位应明确各子项目的完成时间、过程步骤、按阶段分解详细计划、应提交的工作成果、需要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协调与配合的事项，其中需要包括进度计划、交付成果、人员安排等，项目服务单位须接受并服从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的监督、管理要求，按要求提供中间过程工作成果。

2.组织实施。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项目服务单位应建立完善、稳定的项目团队、内部组织管理方式及管理机构、协调机制、技术基础、支撑保障及其他相关要求。在机制保障方面，牵头成立总体统筹组，并在总体统筹组领导下成立内容研制、技术支持、媒体传播、选手运营、专家运营、嘉宾保障、会务保障等各实施小组。在项目日常管理和条件保障方面，从行政组织、后勤保障和支撑条件等各方面创造良好的服务环境，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3.沟通管理。项目服务单位应制定详细的沟通计划，建立工作汇报机制和问题反馈机制，确定工作沟通对接人，定期向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交工作情况报告，常态化汇报日常工作进展、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并就专项工作形成工作专报，呈送各业务处室和相关领导。根据工作需要，及时汇报重大事项和紧急事项。

4.文档管理。项目服务单位应在项目服务期内，将本项目所有文档、资料汇集成册交付给采购人，所有文件要求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包括验收报告、评审记录、比赛照片和视频等。

5.质量管理。项目服务单位应建立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指标、岗位责任、问题处理计划、质量评价、整改完善等内容，并建立奖惩制度。

6.费用管理。项目服务单位应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按照节俭办会原则，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厉行节俭、防止损失浪费。

7.验收管理。项目验收按照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项目验收的有关规定执行，验收依据包括：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明确的服务内容；成果汇总：形成大赛的整体成果报告，以及本方案要求的交付成果。

（三）保密要求

项目执行过程中涉及到的参赛数据、评审情况等敏感信息，需要制定严格的保密工作制度，主要包括：

1.项目服务单位应签订保密协议，对其因身份、职务、职业或技术关系而知悉的

非公开企业信息、项目信息、专家信息等应严格保守，保证不被披露或使用，包括意外或过失。

2.项目服务单位不得以竞争为目的、或出于私利、或为第三人谋利而擅自保存、披露、使用非公开的企业信息、项目信息、专家信息；未经允许，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向无关人员泄露参赛、评审及专家相关信息。

3.项目服务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对于工作期间接触到的政府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同样承担保密责任，严禁将政府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四、服务清单（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场地（含搭建、撤场，包括大屏组装、舞台搭建、灯光架设等）	
1.1	启动会：容纳200人会议场租1个1天（含半天搭建）；
1.2	初赛后线下培训:容纳100人会议场租1个1天（含半天搭建）。
1.3	决赛：容纳100人会议场租5个使用2天（含1天筹备）。
1.4	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容纳500人左右会议场租1个1天（含半天搭建）
（二）会务保障服务	
2.1	活动策划及统筹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赛事整体协调、活动方案策划、场地空间规划、现场执行保障等事项。
2.2	主持人及会务保障工作人员等。
2.3	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的嘉宾住宿。 决赛嘉宾住宿：约20间×1天； 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嘉宾住宿：约5间×1天；
2.4	决赛、闭幕式及颁奖典礼的嘉宾、工作人员午餐。 决赛嘉宾自助餐：约50人次×1天； 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嘉宾自助餐：约100人次×1天； 工作人员午餐：约100人×1次。
2.5	车辆： 7座商务车约10辆； 45座大巴车约1辆。

（三）宣传服务	
3.1	组织启动会宣传活动，组织现场拍照、摄像等工作，对象包括指导单位、主办单位、协办单位等，保障拍摄质量，设立独立机位。
3.2	组织决赛宣传活动，组织现场拍照、摄像等工作，对象包括指导单位、主办单位、协办单位等，保障拍摄质量，设立独立机位。
3.3	组织闭幕式及颁奖典礼宣传活动，组织现场拍照、摄像，后期制作宣传片等工作，对象包括指导单位、主办单位、协办单位等，保障拍摄质量，设立独立机位。
（四）赛事物料设计及制作	
4.1	大赛视觉设计，包括主视觉及延展物料画面设计，以及赛事活动中串场画面、启动倒计时视频、云相册等设计制作。
4.2	物料制作 启动会:会议所需物料制作、导引系统等。 决赛:会议所需物料制作、氛围营造、制作物等。 闭幕式及颁奖典礼:证书、会议所需物料制作、氛围营造、制作物、租赁物等。 办公物料采购及打印制作等。
4.3	租用决赛路演评分系统（含各赛道打分器、成绩上屏及后台数据导出）、技术人员、电脑租赁。
（五）专家评审服务	
5.1	专家构成：专家组长 12 个赛道各赛道 1 人。初赛每个赛道预计安排 5 个评审专家（含专家组长），决赛每个赛道预计安排 7 名评审专家（含专家组长）。